



一碗粥装得下半部

王春瑜/著

历史



金城出版社
GOLD WALL PRESS



一碗粥装得下半部

王春瑜/著

历史



金城出版社
GOLD WALL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一碗粥装得下半部历史/王春瑜著. —北京: 金城出版社, 2011. 4
ISBN 978-7-80251-880-3

I. ①一… II. ①王… III. ①史学—文集 IV. ①K0-53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1)第041156号

Copyright©2011 GOLD WALL PRESS, CHINA

本作品一切中文权利归 **金城出版社** 所有, 未经许可, 严禁任何方式使用。

一碗粥装得下半部历史

作 者	王春瑜
责任编辑	雷燕青
开 本	635毫米×965毫米 1/16
印 张	14.5
字 数	170千字
版 次	2011年4月第1版 2011年4月第1次印刷
印 刷	北京蓝迪彩色印务有限公司
书 号	ISBN 978-7-80251-880-3
定 价	28.00元

出版发行	金城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11区37号楼 邮编: 100013
发行部	(010) 84254364
编辑部	(010) 84250838
总编室	(010) 64228516
网 址	http://www.jccb.com.cn
电子邮箱	jinchengchuban@163.com
法律顾问	陈鹰律师事务所 (010) 64970501

Contents 目录

001 文史小考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003 李自成之妻考 | 060 迷药与蛊毒考 |
| 006 避讳考 | 062 腰带考 |
| 011 “万岁”考 | 065 淫器考·缢铃 |
| 017 “蒙汗药”考 | 066 “醉酒诗”考 |
| 021 “蒙汗药”续考 | 067 “土匪诗”考 |
| 022 赛金花考 | 069 “头脑酒”与“头脑汤”考 |
| 025 起哄考 | 072 “猪脬”考 |
| 027 “语录”考 | 073 马桶考 |
| 030 烧书考 | 076 塾师考 |
| 033 吹牛考 | 080 动物奇闻考 |
| 036 “株连九族”考 | 083 乌纱帽考 |
| 038 牛二考 | 085 “撒帐”考 |
| 040 称呼考 | 087 江湖隐语考 |
| 042 “发财”考 | 089 坑厕考 |
| 044 《富春谣》作者考 | 096 守宫蜥蜴考 |
| 048 《禽言》作者考 | 097 “选秀”考 |
| 051 “丁祭弹文”作者考 | 101 “麻沸散”考 |
| 053 阿Q祖先考 | 104 皇帝与毒药考 |
| 055 “父母官”考 | 106 药名考 |
| 057 草鞋考 | 108 “道学一落千丈”考 |

- | | | | |
|-----|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|
| 110 | 饮食男女考 | 118 | 何必登上你的贼船 |
| 112 | “口袋运动”考 | | ——煞风景的考证之一 |
| 114 | “纸老虎”考 | 121 | 红豆、劳什子及其他 |
| 116 | “风马牛”考 | | ——煞风景的考证之二 |

127 史海漫笔

- | | | |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|
| 129 | 张居正和“一条鞭” | 184 | 一碗粥装得下半部历史 |
| 133 | “人安为宝” | 189 | 更可怕的“人言” |
| 135 | 八旗子弟的盛衰 | 191 | 无事的悲哀 |
| 143 | 测字·溺爱·挂黑牌 | 193 | 人生长恨水长东 |
| 146 | “久任”“迁转”孰优论 | 195 | 三百年前的“吃喝风” |
| 148 | 李自成、崇祯帝“和议”初探 | 199 | 也谈朱元璋与僧人 |
| 155 | 大顺军与耶稣会士 | 201 | 哀赵姬 |
| 159 | “天地君亲妻” | 204 | 哀张宅 |
| 160 | 从马吊到麻将 | 206 | 哀张墓 |
| | ——麻将风行中国的历史 | 208 | 甲申三百六十周年祭 |
| 163 | 吉星文与芦沟桥 | 213 | 说说古代的清官 |
| 165 | 老牛堂随笔 | 217 | 尊重历史 |
| 178 | “开门七件事”与“三百六十行” | 220 | 四野茫茫夜未央 |
| | ——漫说古代商业文化 | | ——夜访商鞅故里 |

文史小考

李自成之妻考

姚雪垠同志在长篇历史小说《李自成》中，塑造了李自成妻高氏的形象。这个形象是否有“高、大、全”之嫌？人们是有议论的。但是，透过小说描绘的战马嘶鸣、旗鼓征尘，面对高氏的斗争业绩，我们不禁要掩卷遐想：三百多年前的历史舞台上，是否真的活动着高氏其人？她的真实的历史面貌，又是怎样的呢？

回答是肯定的：在波澜壮阔的明末农民战争中，确有高氏其人。但是，在浩如烟海的明清之际的史料中，有关高氏事迹的记载，却少得可怜。这里，就让我们撷拾史笈中的吉光片羽，看一看高氏的战斗生涯吧。

高氏叫什么名字？生于何年？历史上均无记载，已无从考见。随着李自成农民大起义的失败，在清初某些反动文人的笔下，李自成横遭诋毁，他的妻子也常被株连，脸上给抹个一团黑。有本叫做《甲申剩事》的书，说高氏是李自成掳掠得来的。这完全是诬蔑。有的史学家认为，高氏是明末农民军前期的著名领袖高闯王的女儿。高闯王，叫高迎祥，一名高如岳，陕西安塞人。迎祥有膂力，善骑射，早在天启末年，即竖起了起义大旗，称闯王。按照《明史》的说法，“高迎祥者，自成舅也”。如果这种说法可靠的话，那么自成与高氏，原是表兄妹结亲，真是亲上加亲了。自成与高氏，是何时成亲的？无从得知。不过，李自成正式投入高迎祥的大营，称为闯将，是崇祯四年（1631）。这年，李

自成25岁。也许自成与高氏，正是在崇祯四年间戎马倥偬中结为终身伴侣的？亦不得而知。有了自成的辅佐，迎祥如虎添翼，革命声势，迅速壮大。

崇祯九年（1636），高迎祥在盩厔遭到明孙传庭军的伏击，不幸被俘牺牲。此后，李自成继承高迎祥的名号，称李闯王。高氏一直随军征战。

崇祯十六年（1643），李自成历经艰难险阻后，军事上转入优势，连获大捷，攻克西安，建立了政权。国号大顺，大概是顺天应民之意。据谈迁著《北游录》和其他一些史书记载，李自成曾聘请女诗人邓太妙，为“后宫内师，与妻女讲毛诗”。（按：毛诗，即《诗经》）看来，高氏和她的女儿（这位女孩子叫什么名字，同样也是史无记载，不得而知）都是识字的，而且有一定的诗歌素养。说到邓太妙，确实是一位才华横溢的女子。她精刺绣，工绘画，善书法，更擅作诗。她的丈夫文翔凤在世时，与她同游未央宫遗址，她曾赋诗谓：“诗人醉卧未央宫，笑弄晴霞映酒红。落叶渐随寒蝶舞，高秋爽气碧烟空。”高氏母女能与这位多才多艺的老师朝夕相处，实在是赏心乐事。后来，李自成领导的农民大起义，被满汉地主阶级联合绞杀后，邓太妙被清将强掳入京。路上，她口占一诗：“三峰一别不复还，□□□□和泪弹。妾与王嫱同薄命，学骑胡马度阴山。”字字血泪，显示了诗人的强烈愤懑。而据《明季北略》记载，邓太妙在“流离于幽燕”之际，“邮墙旅壁，泼墨留题”，其中的七绝《秋思》流传甚广。诗云：“蒹葭一望碧连山，袞袞轻风拂翠鬟。秋色亦知亡国恨，却教落叶尽成斑。”正是：天地改容后，草木亦知悲。在才华绝世的女诗人笔下，亡国之恨，一泻无余，感人至深。

据《小腆纪年》等史书记载，李自成在北京称帝后，曾“立妻高氏为皇后”。显然，自成对高氏是十分敬重的。高氏也不愧是李自成患难与共的战友。1645年2月，当清兵穷追李自成，农民军处境险恶，被迫撤至武昌时，据《绥寇纪略》《甲申纪闻》等书记载，“自成与其妻高

氏、李锦……高必正偕诸将田见秀、袁宗第、刘体纯、刘芳亮、张鼐、吴从义、牛万才等犹从之”。而当自成壮烈牺牲后，高氏更团结农民军余部，举起联明抗清的旗帜，在抗清斗争中发挥了重要作用。

1645年夏，李自成在湖北九宫山惨遭地主阶级团练杀害。高氏与其弟高一功，从子李锦等，“拥众数十万逼常德”。南明永历政权的湖广总督何腾蛟，派人与高氏等联系。据《脱离实录》记载：“何公腾蛟遣人招安，皆被杀。后以郑公福、汪伯立前往，改招安二字为合营，乃允从而遂节制。”显然，高氏主张联明抗清，但坚决反对接受南明小朝廷的招安，向地主阶级俯首投降。这充分显示了高氏坚贞的革命品格。在“联营”后，永历帝“诏赐高氏命服”，并赐给李锦、高一功蟒玉、金银器。高氏教育李锦说：“既以身许国，当爱民，受主将节制，有死无二，吾所愿也。”何腾蛟对高氏颇为尊重，史载“腾蛟偶过其营，请见高氏，再拜，执礼恭”。永历帝“赐锦名赤心，一功名必正；他部封赏有差。号其营曰忠贞。封高氏贞义夫人，赐珠冠彩币，命有司建坊，题目‘淑赞中兴’，嘉奖甚至”。但尽管如此，高氏等并没有因此而昏昏然，“不知今夕是何年”，而是仍然保持了农民军的独立性。李锦依然称自成为先帝，称高氏为太后。《永历实录》记载说：“忠贞营屯老营于草坪，粮饷不给，恣掠于民间。”所谓“恣掠于民间”，正是表明了，高氏等继续打击富豪，以解决军需；并不因为联明而改变了农民军的阶级路线，背叛了高迎祥、李自成所开创的革命事业。

南明的几个小朝廷，无一不是崇祯王朝的翻版：内部派别林立，倾轧火并，极为腐败。“忠贞营”每被牵制，抗清运动难以展开。1649年正月，何腾蛟在湘潭慷慨就义于清军的屠刀之下。永历政权统治者内部的狗咬狗，愈演愈烈。驻防梧州的镇将陈邦傅，为了扩充自己的势力，竭力拉拢“忠贞营”。他拜高氏做干娘，叫高一功做舅舅，诱使农民军卷入统治者内部争权夺利的斗争。高氏等对这种弃失地不顾、忙于内争的卑劣行径，极为不满，痛斥了陈邦傅的罪恶勾当。陈邦傅恼羞成

怒，用阴谋手段，挑唆孙可望与高一功等发生内战。当“忠贞营”由涪州退到庆远，李锦病死军中，高一功中途遭到孙可望的袭击，不幸战死。高氏是否也于此役遇难？不得而知。此后，记载高氏活动的历史线索就此中断，以致我们已无法进一步了解其下落，实在太令人遗憾了。

高一功死后，高氏的孙子、李锦的义子李来亨，力战得脱，率“忠贞营”居四川、湖北间，耕田自给，与刘体纯等号为夔东十三家，继续从事抗清斗争，直至1662年，在茅麓山兵败后，全家自焚，壮烈牺牲。李来亨所以能够坚持抗清达十余年之久，英勇不屈，固然有主客观的种种因素，但这与李自成、高氏自幼对他的培养、教育，显然是分不开的。

高氏——这位在三百年前阶级斗争、民族斗争的激流中涌现出来的巾帼英雄，是值得我们缅怀、纪念的。

1980年春于“土地庙”

避讳考

慈菇，是人们熟悉的食品。我的老家地处江苏里下河水乡，很多农家都在水田中种植它。大概外地人未必清楚，这农家桌上常见的区区别下饭之物，竟有一个动听的雅号——“万万顺”。遥忆童年，每当春节前夕，母亲就关照我们说：“快过年了，你们对慈菇不能再叫慈菇，要叫万万顺。”如果在过年期间，孩子们中有谁说到慈菇时，忘记改口，仍然直呼旧名，大人就会朝你瞪眼，认为这是很不吉利的。何以故？原来，人在寿终正寝之际，最后一刹那，总是双眼上翻的，那散了光的，放大的瞳孔，看上去倒活像一对慈菇。因此，鄙乡骂人话中，有一句便是：“慈菇眼！”显然，母亲要我们改口，尊称慈菇为“万万顺”，是含有避讳深意的。

在旧社会,生活在最底层的劳动人民,他们所避讳的,当然不仅仅是慈菇之类。读过鲁迅翁《阿Q正传》的人都不会忘记,阿Q生平最苦恼的事之一,“是在他头皮上,颇有几处不知起于何时的癞疮疤”,人称“癞痢头”。在阿Q看来,这实在是个大不幸。因此,他忌讳说“癞”以及一切近于“赖”的音,后来推而广之,“光”也讳,“亮”也讳,再后来,连“灯”“烛”都讳了。“一犯讳,不问有心与无心,阿Q便全疤通红的发起怒来”,口里嘟囔着“妈妈的”!甚至拔出老拳,向对方挥过去。你看,阿Q对自己的癞痢头的避讳,是何等的郑重其事!

像我母亲那样勤劳一世,朴实、善良的农妇,要我们在过年时避慈菇之讳,不过是希望,祝福在新的一年里,诸事万万顺,也就是吉祥如意。而就阿Q来说,这个被旧社会的大山压得几乎透不过气来的“精神胜利法”的发明者,对自己癞痢头上的疮疤,竟避讳到那种可笑的程度,恐怕只能说是长期受剥削阶级的精神奴役的一种创伤。显然,在阿Q的可笑的背后,是隐藏着深沉的悲哀的。透过慈菇的雅号“万万顺”和阿Q所避讳的“光”“亮”,我们不难看出,在“万家墨面没蒿莱”的旧中国,在苦海中挣扎的劳动人民,万事不顺,没有光明。

对于劳动人民的对立面——剥削阶级来说,他们的避讳,名堂可谓大矣。而就中国的地主阶级而论,其资格之老,享年之长久,又是举世无双,因此它的避讳术,就特别名目繁多。《公羊传·闵公元年》条载谓:“《春秋》为尊者讳,为亲者讳,为贤者讳。”汉代大史学家司马迁说过,“孔子作《春秋》而乱臣贼子惧”。如果生吞活剥一下太史公的这句名言,似乎可以说:孔子定“三讳”而文人小民惧。惧在哪儿?惧就惧在:在写作和说话时,对最高统治者、最尊崇的人、家庭长辈的名字,都必须避而不用,以表示毕恭毕敬,诚惶诚恐。但是,在先秦时期,避讳毕竟还不是太严格。就以孔夫子来说吧,他的母亲的名字叫征在,而他的言论集(当然,也包括一部分他的门人的言论)《论语》

中，就有“足则吾能征之矣”“吾在斯”之类的话，这里的“征”“在”二字，实际上都是犯了孔母名讳而未避。秦汉以后，随着封建专制主义的不断强化，封建等级制越来越森严，避讳也就愈益严格。1974年，长沙马王堆出土的《经法》中，因避汉高祖刘邦讳，凡“邦”字都写成“国”。而至三国时期，对家讳已很严，不但自己不说父亲的名字，而且禁止别人说。如司马朗9岁时，有人说起他父亲的名字，他就大为恼火，说：“慢人亲者，不敬其亲者也！”此人连忙赔礼道歉。唐朝的文学大师韩愈，为了替诗人李贺辩护，写过一篇叫《讳辨》的文章，辛辣地嘲讽说：“父名晋肃，子不举进士；若父名仁，子不得为人乎！”李贺的父亲名叫李晋肃，“晋”与进士的“进”同音，有人就以此捣鬼，认为李贺没有资格考进士。宋代以后，避讳更是五花八门，以致闹出许多笑话。《孟子》中有谓：“今之所谓良臣，古之所谓民贼也。”有个叫钱良臣的人，自讳其名，他的小孩念《孟子》这一句，只好念成“今之所谓爹爹，古之所谓民贼也。”刘温叟，他的父亲叫刘岳，“岳”与“乐”同音，他竟“终身不听乐”。而田登当州官时，禁止人说“灯”字，在上元节放灯的布告中，居然写成“本州循例放火三日”，更是为人们熟知的笑话。

当然，笑话毕竟是笑话而已。这几只笑柄，在当时，对于个人、社会，毕竟没有大的危害，至少对个人，决无杀头之虞。而在明、清，随着中央集权制的高度发展，位居九五之尊的封建帝王被进一步神化，动辄发“雷霆之威”，避讳的内容与文字狱缠夹在一起，于是，悲剧不断发生，避讳二字，浸透了血与泪。且举一例。某次，朱元璋在南京微服私访，听到一位老太太称他为“老头儿”。这本来是很恰当的称法。因为朱元璋年岁已大；而且借用鲁迅的话说，老头子即“头子而老”之意，朱元璋不正是全国地主阶级的总头子吗？但是，朱元璋却认为这是对他的大不敬，跑到徐达家中，“绕室而行，沉吟不已”，吓得徐达夫人在地上连连磕头，一再拜问根由，朱元璋才愤愤然地说：“今朕为

天子，此邦居民呼朕为老头儿”，立即下令“籍没民家甚众”。清朝的文字狱案例中，因误犯“圣讳”或犯清讳，如称后金为东虏、夷狄、鞑子之类，被砍头、抄家、充军的，历历可数。如乾隆时的王锡侯在《字贯》一书的凡例中，提到康熙、雍正两朝庙讳及乾隆名字，未避讳，被看做是“大逆不法”，“照大逆律问拟”，满门抄斩。写到这里，不禁想起乾隆时的大学者纪昀，此公靠绝顶聪敏而脱犯帝讳之祸的本领，实在让人佩服之至。有一次，他无意间说起乾隆皇帝是“老头子”，正巧被这位“头子而老”的听到了，大怒，逼问他作何解释，“无说则杀”，纪昀竟能脱口说出“老头子”三字最绝妙、动听的注解来：“万寿无疆之为老，顶天立地之为头，父天母地之为子。”于是，乾隆帝大悦，免了他的罪。——不过，料想纪昀当时想到很可能被杀头、流血，恐怕少不了要吓出一身冷汗吧！如此看来，避讳二字，不仅浸透血与泪，也还饱含纪昀辈的冷汗。

显然，避讳成了封建专制主义机器中的一个重要部件，在愚弄百姓、扼杀思想生机、摧残知识分子方面，起了很坏的作用，给学术文化的发展，带来严重障碍。例如，北宋诗人秦少游的郴阳词谓：“雾失楼台，月迷津渡，桃源望断知何处？可堪孤馆闭春寒，杜鹃声里斜阳暮。”词句典丽，意境悠远。但是，最后一句“斜阳暮”云云，却是语句重叠，被人视为败笔。有人把它改为“帘栊暮”，但一推敲，又不对了：既然是“孤馆闭春寒”，又怎么会看见帘栊呢？其实，秦少游的原稿中写的是“斜阳树”三字，“后避庙讳（按：宋英宗名赵曙，“曙”“树”二字同音），故改定耳。”你看，很美的词句，为了避讳，只好改得不伦不类。宋人洪迈在《容斋随笔》中说：“本朝尚文之习大盛，故礼官讨论，每欲其多，庙讳遂有五十者。举场试卷，小涉疑似，士人辄不敢用，一或犯之，往往暗行黜落。”这不是“尚文”，只能说是害文。避讳的结果，使各种古籍、史书，埋下了无数钉子，使今人读起来往往莫名其妙。前辈史学家陈垣先生花了很大功夫，在20年代后期写成《史讳举例》

一书，实在是功德无量；读了此书，我们可以进一步明了封建时代的避讳种种，令人惊诧。明末天启皇帝名朱由校，崇祯皇帝名朱由检，油、由二字同音，于是，油只能降低身价，与水同等，“凡宫中所用油皆更之曰甘蔗水，油漆作改曰漆作。”

无可奈何牛棚去，似曾相识避讳来。——十年浩劫期间，无数知识分子由人变为“牛”，封建主义大泛滥——那真是达到了“史无前例”的程度——避讳沉渣，重又泛起。人们记忆犹新：如果谁到书店里说，“我买一张领袖像”，就犯下了滔天大罪：对伟大领袖大不敬。

“样板”的说法应该是：“我请一张宝像。”如此等等。古老的避讳术，打上现代神学的印记，不胫而走。而另一方面，谁如果议论一下、批评一下林彪、“四人帮”，或者揭发林彪、江青反革命集团的问题，马上就给你戴一顶恶毒攻击“无产阶级司令部”的大帽子，从头扣到脚，轻则透不过气，重则窒息而死。犯了什么罪？实际上，就是违反了“为尊者讳”的封建信条。

当然，现代避讳术的如此猖獗，也是有深刻的社会根源的。孔夫子说过：“礼失求诸野。”避讳也是这样。越是生产力低下、社会不发展的民族，禁忌就愈多，避讳也就更加繁复。小生产者的落后与愚昧的一面，是滋长避讳的土壤。以明末农民军领袖李自成而论，他在北京正式登上皇帝宝座前，大顺政权的礼部就已经“示闯贼先世祖讳，如自、印、务、明、光、安、定、成等字悉避”。这一历史事实正是表明了，即使杰出如李自成那样的小生产者的革命领袖，也是不可能与避讳绝缘的。这不能不是小生产者身上的疮疤。

严寒已过，春日早临，余有三愿焉：一愿故乡父老不再雅称慈菇为“万万顺”；二愿在祖国的春光下，阿Q式为自己头上的癞痢避讳者越来越少；三愿随着批判封建主义残余的日益深化，我们伟大而古老的中华民族在党的领导下更加虎跃龙腾，生机蓬勃！

1981年1月14日草于姑溪

“万岁”考

万物有生必有死，死与生一样，不过是物质运动的一种形式。有两句古诗说：“神仙不死成何事，只向西风感慨多。”可见所谓神仙也者，也还不能例外。清人赵翼有两句诗，说得很直白：“古有长生今亦鬼，天如可上地无人。”显然，人不可能长生不老。那么，稽诸史册，那些身体特别健康的人海中的骄子，其长寿又能达到多大的限度呢？说法不一。什么“彭祖寿八百”之类，原属无稽之谈，不值一哂。明人谢肇淛谓：“人寿不过百岁，数之终也。故过百二十不死，谓之失归之妖。然汉窦公，年一百八十。晋赵逸，二百岁。元魏罗结，一百七岁，总三十六曹事，精爽不衰，至一百二十乃死。洛阳李元爽，年百三十六岁。钟离人顾思远，年一百十二岁，食兼于人，头有肉角。穰城有人二百四十岁，不复食谷，惟饮曾孙妇乳。荆州上津县人张元始，一百一十六岁，膂力过人，进食不异。范明友鲜卑奴，二百五十岁。……此皆正史所载。”据报载，今日之北欧，有活到二百岁以上的老人；察今知古。谢肇淛的上述长寿统计材料，不能目为虚妄。但是，正如曹孟德所言，“神龟虽寿，犹有竟时。”活到二百多岁，应当就是人生长度的极限，岂能永远健康？谁能活到百岁，就称得上是稠人中的“怪”杰，颇有点稀奇了。

考中国历代帝王，活到一百岁的，不但一个也没有，就是九十岁，也成了从来没有能够跨越的铁门槛。清代乾隆皇帝弘历，一生好自大，但看来他借以自鸣得意的一项资本，是在历代帝王的年寿中，独占鳌头，但也不过活了区区89岁。可笑的是，在中国漫长的封建社会中，几乎没有一个皇帝不想活一万岁；兴师动众，求长生不死之药的秦始皇，更是其中的头号名人。从汉武帝起，“万岁”不但是皇帝的代名词，而且逐步成了专利品；这项专利品浸透了封建专制主义的汁液，其神秘、虚幻的程度，成了人们诚惶诚恐不敢仰视的七重天上的奇葩。

这真是“斯亦奇矣”！但是，封建帝王，尽管无不标榜“敬天法祖”，以古为则，而考“万岁”一词之源，这些帝王却未必是“法祖”，倒是去古远矣。

宋人许观说：“万岁之称，不知始于何代，商周以来，不复可考。”这话并不确切。商代的甲骨文，因是刻在殷墟发掘出来的龟壳上，堪称信史。但现存箱满柜盈的大量甲骨文中，皆无“万岁”，亦无“万寿无疆”的记载。在西周中、晚期的金文中，每见“眉寿无疆”“万年无疆”（与“万岁无疆”同义）并亦有“万寿”的记载。但是，它并不是专对天子的赞颂，而是一种行文款式，不妨称之为“金八股”，铸鼎者皆可用。诸如“眉寿周邦，是保其万年无疆，子子子孙，永保永享”“乙公作万寿尊鼎，子子子孙永宝用之”“唯黄孙子系君叔单自作鼎，其万年无疆，子子子孙永保享”。如此等等，不一而足。显然，这里的“万年无疆”云云，不过是子孙常保，永远私有之意。这一信息，我们从我国最古老的诗集《诗经》中，也不难窥知。固然《大雅·江汉》中有“天子万寿”语，表示了人们对天子“万寿”的祝福。但是，更广泛的意义，则不是这样。《豳风·七月》：“跻彼公堂，称彼兕觥，万寿无疆。”《小雅·南有嘉鱼·崇丘》：“南山有台，北山有叶。乐只君子，邦家之基。乐只君子，万寿无期。”“南山有桑，北山有杨，乐只君子，邦家之光。乐只君子，无寿无疆。”《七月》中的“万寿无疆”，是描写年终时人们在村社的公堂中，举行欢庆的仪式后，举杯痛饮，发出兴高采烈的欢呼。至于后二首，无非是见兴比赋。所谓君子，朱熹谓：“指宾客也。”若然，这里的“万寿无期”“万寿无疆”，都是诗人对宾客的祝福语，很可能是当时人们口头上的家常便饭。宋人高承说：“万岁，考古逮周，未有此礼。”这种看法，是符合历史实际的。

从战国到汉武帝之前，“万岁”的字眼尽管也常常在帝王和臣民的口中出现，但其用意，可分为两类，大体上仍与古法相同。其一，是说死期。如：楚王游云梦，仰天而笑曰：“寡人万岁千秋后，谁与乐此矣？”